证券代码：603826 证券简称：坤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5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年12月27日，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坤彩科技")与国际资源(亚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资源(亚洲)")就设立合资公司签订《由国际资源(亚洲)有限公司与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福建坤彩铁钛有限公司之合资协议》(以下简称"《合资协议一》"及《由国际资源(亚洲)有限公司与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福建兆元钒业有限公司之合资协议》(以下简称"《合资协议二》")。合资协议约定了设立两家合资公司的具体事宜。

● 相关风险提示：合资公司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对宏观政策调控、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 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项目前期信息披露情况

2024年8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与漳州市商务局、国际资源有限公司签署投资框架协议意向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坤彩科技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International Resources Limited)(以下简称"国际资源")在南非约翰内斯堡签署《钒钛资源基地项目投资框架协议意向书》，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公司拟与国际资源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开采国际资源有限公司收购的南非马坡斯(Mapochs)矿场资源，并拟依托漳州市码头港口资源，进口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并在当地开展原材料相关的研发制造业务。

2024年8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关于公司与漳州市商务局、国际资源有限公司签署框架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坤彩科技与国际资源签署《合作协议》，约定公司拟与国际资源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甲(出资比例分别为55%、45%)和合资公司乙(出资比例分别为25%、75%)，合资公司甲的主要经营范围为采购、销售和加工钒钛磁铁矿石，注册地和生产基地在福建省漳州市开发区；合资公司乙的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五氧化二钒。国际资源保证供给合资公司甲的铁精矿含量不低于56%、钛含量不低于12%、钒含量不低于1.5%。价格以矿口价每吨30美元为结算基数，运费及相关费用根据市场实际情况执行；合资公司甲生产的钛精矿在不低于成本价的前提下，以合资公司甲出售给市场的80%(八折)出售给坤彩科技或其指定的公司；合资公司甲生产的钒产品归属权属于合资公司乙，合资公司乙向合资公司甲支付加工费，加工费的计算基准双方另行商议。公司将择机向国际资源购买南非公司10%股权。

2024年11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公司与国际资源就《合作协议》的相关事宜进一步补充约定，《补充协议》商定了变更两家合资公司的股权比例、公司择机购买南非公司不超过20%股权及矿石采购等事项。

二、进展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与国际资源双方经友好协商，于2024年12月27日就设立合资公司事项签订《合资协议一》及《合资协议二》，约定由坤彩科技和国际资源(亚洲)作为股东主体，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福建坤彩铁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甲")和福建兆元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乙")，合资协议明确了设立两家合资公司的具体事宜。

(二)合资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国际资源(亚洲)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7/F, SHING LEE YUEN BUILDING, 69-71 BONHAM STRAND WEST, SHEUNG WAN, HONG KONG

法定代表人：黄思平

商业登记号码：60288355

成立日期：2012年8月29日

主营业务：贸易及控股股份

主要股东：Splendid Flourish limited锦盛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CHUNG Hon Dak 钟瀚德

国际资源(亚洲)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坤彩科技与国际资源(亚洲)不存在关联关系，双方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

(三)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1、合资公司甲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福建坤彩铁钛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3)注册地址：中国福建省漳州市漳州开发区

(4)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5)主要经营范围：选矿(除稀土、放射性矿产、钨)、金属矿石的采购、加工和销售。

(6)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500	65%	货币
国际资源(亚洲)有限公司	10,500	35%	货币
合计	30,000	100%	/

为合理高效运作资金，经双方确认并同意，合资公司甲首期实缴10,000万元人民币，双方按照股权比例出资。合资公司甲的剩余出资等相关事宜由合资公司甲股东会决议确定。

(7)商业规划

合资公司甲规划设计年采购6,000万吨钒钛磁铁矿石，提炼铁精矿、钛精矿和钒产品。2025年规划为项目运行首年，合资公司甲将会采购超过100万吨钒钛磁铁矿石原材料。项目规划2026年建成投产，2026年500万吨，2027年1,000万吨，2028年2,000万吨，2030年规划实现年加工能力达6,000万吨。如内外部环境发生变化，或遇到不可抗力的因素，项目规划经双方协商后作适当调整。

2、合资公司乙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福建兆元钒业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3)注册地址：中国福建省漳州市漳州开发区

(4)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5)主要经营范围：生产、加工、提炼、销售或租赁钒产品及与钒产品相关的业务

(6)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	货币
国际资源(亚洲)有限公司	8,000	8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	/

为合理高效运作资金，经双方确认并同意，合资公司乙首期实缴1,000万元人民币，双方按照股权比例出资。合资公司乙的剩余出资，由合资方根据合资公司乙股东会决议确定。

(7)商业规划

合资公司乙商业规划为生产、加工、提炼、销售或租赁钒产品及与钒产品相关的业务。

(四)股东主要责任

1、国际资源(亚洲)及合资公司乙主要责任

(1)国际资源(亚洲)负责并保证马坡斯矿山或其指定关联公司(简称供应方)与合资公司甲签订长期采购协议，并保证供应方按长期采购协议规定供应合格的马坡斯矿山的钒钛磁铁矿。国际资源(亚洲)应确保或促使其关联方按照双方约定的长期采购计划提供钒钛磁铁矿原材料，且原材料中铁含量不低于54%、钛含量不低于12%、钒含量不低于1.5%。价格以矿口价每吨30美元为结算基数，运费及相关费用根据市场实际情况执行，具体以长期采购协议约定为准。

(2)国际资源(亚洲)与其关联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单独或与第三方合资生产和经营与合资公司甲同类或相似或存在竞争的产品或业务或任何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行为，损害坤彩科技或合资公司甲利益，否则国际资源(亚洲)应向坤彩科技承担违约责任。

(3)国际资源(亚洲)负责就合资公司乙设立、生产、销售等事宜向相关政府部门申请并获得许可、批准以及办理相关的备案登记手续，以上费用由合资公司乙承担，但应获得国际资源(亚洲)及坤彩科技双方事先一致同意。

(4)合资公司乙应从合资公司甲采购其所生产的所有钒产品，如果合资公司甲无法保证向合资公司乙供应生产经营所需的钒产品，则合资公司乙有权向任何第三方采购钒产品。

2、坤彩科技及合资公司甲主要责任

(1)公司将与国际资源(亚洲)或其指定的第三方签署《长期采购协议》，约定合资公司甲在2025年、2026年向国际资源(亚洲)或其指定的第三方采购分别不少于100万吨、500万吨的钒钛磁铁矿石。合资公司甲应在2026年6月30日之前向国际资源(亚洲)提供2027年钒钛磁铁矿石原材料采购计划。

(2)坤彩科技及合资公司甲承诺不得向除国际资源(亚洲)及其关联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采购钒钛磁铁矿石原材料，除非在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况下，合资公司甲可向国际资源(亚洲)及坤彩科技双方一致认可的第三方采购所需的钒钛磁铁矿石原材料。

(3)坤彩科技与其关联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地单独或与第三方合资生产和经营与合资公司甲同类或相似或存在竞争的产品或业务或任何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行为，损害国际资源(亚洲)或合资公司甲利益，否则坤彩科技应向国际资源(亚洲)承担违约责任。

(4)除合资公司甲根据《合资协议一》的约定向坤彩科技供应钛精矿以及将剩余钛精矿自主对外销售外，1)就合资公司甲生产提炼的铁精矿，合资公司甲有权自主对外销售该等铁精矿；2)就合资公司甲生产提炼的钒产品，合资公司甲应全部供给并销售给合资公司乙；3)就合资公司甲生产提炼的除铁精矿、钛精矿、钒产品外的其他金属或非金属原材料或产品，由国际资源(亚洲)和坤彩科技双方另外协商一致处置。

(5)坤彩科技负责就合资公司甲设立、生产、销售等事宜向相关政府部门申请并获得许可、批准以及办理相关的备案登记手续，以上费用由合资公司甲承担，但应获得国际资源(亚洲)和坤彩科技双方事先一致同意。

(6)坤彩科技承诺促使合资公司甲将其生产或提炼的钒产品全部销售给合资公司乙。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的合资协议是对合作事项的补充与进一步约定。合资公司的设立及相关合作事项有助于公司产业链纵深发展，随着项目进程的推进，公司原材料采购的成本将有望得到显著降低，这对于公司持续推进技术创新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合资公司初步投资金额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合资公司的设立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合资公司运营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四、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依托国际资源(亚洲)相关优势及资源，相关业务存在依赖国际资源(亚洲)矿资源的风险，未来业务的可持续性、项目的收入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合资公司的设立及相关合作事项在后续实施的进程中，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合资公司将谨慎对待项目各个环节，制定相应的预防措施，最大程度降低工艺技术的风险，保证项目稳定落地。

(三)合资公司的设立及相关合作事项的推进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变化等多种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导致项目进程不达预期，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同时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难度加大等问题。对此，公司将积极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作管理，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有效的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

(四)合资公司的设立及相关合作事项涉及的投资金额和产量数据等均为计划数或预计数。相关数据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将提前筹划、持续关注行业发展趋势和监管动态，加强对行业政策变化与合资公司各项工作的关注，并做出调整，以保证合资公司顺利运行。

由于上述风险因素本身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发生合资公司运行不达预期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1256 证券简称：炜冈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0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究院扩建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因此，公司决定对"研究院扩建项目"进行结项，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48号)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65.35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631.37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563.495787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3,067.878213万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于2022年11月28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134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且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年产180台全轮转印刷机及其他智能印刷设备建设项目	56,797.17	30,860.52
研究院扩建项目	5,503.74	5,503.74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6,703.62	6,703.62
合计	69,004.52	43,067.88

注：上表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进行管理，并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瑞安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平阳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县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支行以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0日，具体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元)	实施项目
1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瑞安支行	355900100100275017	49,575,594.69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瑞安支行	355900100100280073	7,581,204.9	研究院扩建项目
3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瑞安支行	604013482	已销户	年产180台全轮转印刷机及其他智能印刷设备建设项目
4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平阳支行	76110122000154185	105,145,499.67	年产180台全轮转印刷机及其他智能印刷设备建设项目
5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郑楼支行	19251601040020001	19,640,193.87	年产180台全轮转印刷机及其他智能印刷设备建设项目
6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昆阳支行	1203283229200175697	339,916.88	研究院扩建项目
	合计			182,282,410.01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0日，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情况		预估待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
			金额	投入比例	
1	研究院扩建项目	5,503.74	4,910.09	89.21%	20.00

注：项目存在预估待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20.00万元，系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完成时尚未支付所致，从而现阶段形成一定节余。公司承诺在该部分尾款或质保金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支付，最终金额以项目实际最终支付为准。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究院扩建项目"完成了各项建设内容，达到了项目建设的总体目标，通过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决定对"研究院扩建项目"进行结项。

在募投项目投资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把控采购等环节，合理降低了项目成本和费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尚需支付部分尾款及质保金，后续公司将及时支付，支付后剩余的募集资金预计为772.11万元(含购置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及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具体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继续存放在原募集资金专户，并继续按照募集资金的管理要求进行存放和管理，同时积极筹划、寻找合适的投资方向，科学、审慎地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在保证投资项目具有较好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的前提下，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及披露程序后使用募集资金。

特此公告。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244 证券简称：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2024－077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项目经营需要，公司参股公司杭州兴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塘置业")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5.95亿元的融资，为切实提高项目融资效率，保障项目的良好运作，公司拟按股权比例为兴塘置业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为兴塘置业本次未清偿债务的49%(最高本金限额为29155万元)，合作方股东将按出资比例对其提供同等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2024-078号公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44 证券简称：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2024－078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26,174.5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56%。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项目经营需要，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杭州兴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塘置业")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5.95亿元的融资，为切实提高项目融资效率，保障项目的良好运作，公司拟按股权比例为兴塘置业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为兴塘置业本次未清偿债务的49%(最高本金限额为29155万元)，合作方股东将按出资比例对其提供同等担保。

(二)审议程序

2024年12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公司本次为兴塘置业提供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兴塘置业的担保余额为29155万元。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 工商基本信息如下：兴塘置业成立于2020年3月17日，住所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南秀路2699号新塘街道办事处，法定代表人为李海友，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是房地产开发经营。

2. 与公司关系：公司参股公司；股东情况：公司、杭州昌禾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其49%和51%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3. 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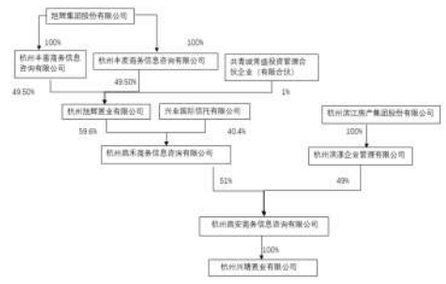

4.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128,351,372.64	3,530,455,482.60
负债总额	816,931,748.52	1,200,989,309.54
净资产	2,311,419,624.12	2,329,466,173.06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01,761,311.95	2,591,443,986.05
净利润	-18,046,548.94	143,945,715.72

5. 被担保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签订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金额：兴塘置业本次未清偿债务的49%(最高本金限额为29155万元)。

3、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担保范围：兴塘置业本次未清偿债务的49%，未清偿债务包括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具体内容以相关担保文件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兴塘置业本次融资提供担保支持，有利于切实提高项目融资效率，保障项目的良好运作，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兴塘置业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对等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的风控要求。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026,174.57万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担保，对外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56%，其中对合并报表外的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82,409.4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26%。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24-081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郭允义先生因已达到退出现职年龄，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郭允义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兢兢业业，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此给予充分的肯定，并对其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景菊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景菊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钢城区府前大街99号

联系电话：0531-77920789

联系邮箱：sdgt600022@126.com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附件

景菊女士简历

景菊，女，汉族，山东莱芜人，1973年9月出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2001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山东省潍坊供销学校工业会计专业中专毕业，在职取得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财务部管理6级干部、证券事务代表。历任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科副科长、预算管理科副科长、经营管理科副科长、材料核算科副科长，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财务部综合管理科科长、综合管理室主任，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公司财务部经理，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资金结算中心副主任等职务。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24-080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解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15 证券简称：思林杰 公告编号：2024-074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王建绘、王建纲、王新和王科等23名交易对方收购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71%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4年9月9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7日、2024年9月1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2024年9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2024年9月25日开市起复牌。

2024年11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24年11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各项工作，编制本次交易相关文件。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交易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根据军工相关法律法规和主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的军工备案等程序(如需)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核准、备案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核准、备案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公告本次交易的最新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4-098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中药配方颗粒上市备案凭证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边药业")获得24个《中药配方颗粒上市备案凭证》，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药配方颗粒上市备案凭证》的主要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等法律和法规的规定，对延边药业的以下产品予以备案：

序号	名称	备案号
1	黑豆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38000
2	茜草炭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42000
3	玉竹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43000
4	盐荔枝核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51000
5	炒麦芽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63000
6	龙眼肉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64000
7	绵萆薢(绵萆薢)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70000
8	椿叶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71000
9	川木通(小木通)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72000
10	郁李仁(长柄扁桃)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73000
11	大蓟炭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74000
12	藤梨根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75000
13	荆芥穗炭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76000
14	五倍子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77000
15	地耳草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78000
16	海金沙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79000
17	凌霄花(美洲凌霄)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80000
18	使君子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81000
19	梅花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82000
20	金樱子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83000
21	千里光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84000
22	九香虫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85000
23	鸡矢藤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86000
24	薏苡(薏苡)配方颗粒	上市备字2224000287000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延边药业作为公司核心层企业，在中药领域具有一定优势，截至本公告刊登之日已累计获得500个《中药配方颗粒上市备案凭证》，对公司拓展中药配方颗粒业务具有重要意义，为公司持续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进一步增强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未来，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市场情况开展上述产品的生产、销售工作。上述产品的销售情况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648 证券简称：中邮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9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现将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完成注销手续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28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00万股，共计募集资金516,12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0,466,487.77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35,653,512.2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6-55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专户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监督管理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及具体规范。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与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按照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发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1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8110201011901651279	正常
2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区澳门路支行	9310080100001023196	已销户
3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310066014013007051362	正常
4	信源智能装备(广州)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3602013419201644793	正常
5	广东信源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国防大厦支行	3602013719200187085	已销户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上述已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已依规使用完毕，为了便于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区澳门路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银行账号：9310080100001023196)、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国防大厦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银行账号：3602013719200187085)进行了注销处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账户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成，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